

证券代码：003023

证券简称：彩虹集团

公告编号：2022-047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情况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09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二）会议的时间、地点及召开方式

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二楼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三）会议主持人及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由董事长黄朝万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四）会议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核查意见》。

(四)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决定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大额存单、金融机构的收益型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为提高工作效率、方便业务开展，授权董事长或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沈阳创彩商贸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精减组织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沈阳创彩商贸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沈阳创彩商贸有限公司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工行成都草市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生产经营及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决定向工行成都草市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1 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进行包括但不限于开立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类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办理相关协议（合同）和手续。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4、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核查意见。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23日